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7000.211—2008/IEC 60598-2-11:2005

灯具 第 2-11 部分：特殊要求 水族箱灯具

Luminaires—Part 2-11: Particular requirements—
Aquarium luminaires

(IEC 60598-2-11:2005, IDT)

2008-12-31 发布

2010-0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目 次

前言	I
IEC 前言	II
1 概述	1
2 一般试验要求	1
3 定义	1
4 灯具分类	2
5 标记	2
6 结构	2
7 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	3
8 接地规定	3
9 接线端子和电气连接件	3
10 外部接线和内部接线	3
11 防触电保护	3
12 耐久性试验和热试验	3
13 防尘、防固体异物和防水	4
14 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	4
15 耐热、耐火和耐起痕	4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安装于使用金属卤化物灯灯具上用于抗紫外线辐射保护措施的保护屏的要求	5

前 言

本部分的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

本部分为 GB 7000《灯具》的第 2-11 部分,GB 7000 系列标准现有 22 个部分,到本部分出版之日,已出版的 GB 7000 系列标准如下:

- GB 7000.1—2007 灯具 第 1 部分:一般要求与试验
- GB 7000.2—2008 灯具 第 2-22 部分:特殊要求 应急照明灯具
- GB 7000.4—2007 灯具 第 2-10 部分:特殊要求 儿童用可移式灯具
- GB 7000.5—2005 道路与街路照明灯具安全要求
- GB 7000.6—2008 灯具 第 2-6 部分:特殊要求 带内装式钨丝灯变压器或转换器的灯具
- GB 7000.7—2005 投光灯具安全要求
- GB 7000.9—2008 灯具 第 2-20 部分:特殊要求 灯串
- GB 7000.17—2003 限制表面温度灯具安全要求
- GB 7000.18—2003 钨丝灯用特低电压照明系统安全要求
- GB 7000.19—2005 照相和电影用灯具(非专业用)安全要求
- GB 7000.201—2008 灯具 第 2-1 部分:特殊要求 固定式通用灯具
- GB 7000.202—2008 灯具 第 2-2 部分:特殊要求 嵌入式灯具
- GB 7000.204—2008 灯具 第 2-4 部分:特殊要求 可移式通用灯具
- GB 7000.207—2008 灯具 第 2-7 部分:特殊要求 庭园用的可移式灯具
- GB 7000.208—2008 灯具 第 2-8 部分:特殊要求 手提灯
- GB 7000.211—2008 灯具 第 2-11 部分:特殊要求 水族箱灯具
- GB 7000.212—2008 灯具 第 2-12 部分:特殊要求 电源插座安装的夜灯
- GB 7000.213—2008 灯具 第 2-13 部分:特殊要求 地面嵌入式灯具
- GB 7000.217—2008 灯具 第 2-17 部分:特殊要求 舞台灯光、电视、电影及摄影场所(室内外)用灯具

- GB 7000.218—2008 灯具 第 2-18 部分:特殊要求 游泳池和类似场所用灯具
- GB 7000.219—2008 灯具 第 2-19 部分:特殊要求 通风式灯具
- GB 7000.225—2008 灯具 第 2-25 部分:特殊要求:医院和康复大楼诊所用灯具

本部分应与 GB 7000.1《灯具 第 1 部分:一般要求与试验》一起使用。

本部分等同采用 IEC 60598-2-11:2005《灯具 第 2-11 部分:特殊要求 水族箱灯具》。

本部分对 IEC 60598-2-11:2005 所作的主要编辑性修改为:

将 IEC 60598-2-11:2005 范围中“钨丝灯、管形荧光灯或其他气体放电灯”改为“电光源”。

本部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部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灯具分会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国家灯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上海时代之光照明电器检测有限公司、广东省技术监督灯具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杨樾、施晓红、於立成、陈超中、彭振坚、黄骏。

IEC 前言

- 1) 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 是一个所有国家电工委员会 (IEC 国家委员会) 组成的世界性国际标准化组织。IEC 的宗旨是促进有关在电器和电子领域内的所有标准化问题的国际合作。为此, IEC 除组织其他活动外, 还出版国际标准、技术规定、技术报告、公众使用的规定和导则 (后面称“IEC 出版物”)。国际标准委托给技术委员会制定, 任何对所讨论的问题感兴趣的 IEC 国家委员会都可以参加这个制定工作。与 IEC 建立联系的国际组织、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也可以参加这一制定工作。IEC 按照与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达成的协议规定与其保持密切的合作。
- 2) IEC 关于技术问题的正式决议或协议, 是由对该问题感兴趣的国家委员会的代表参加的技术委员会制定的, 表达了国际上尽可能接近的一致意见。
- 3) IEC 出版物以推荐的方式供各国使用, 在这个意义上已为 IEC 国家委员会所接受。IEC 尽力保证 IEC 出版物的准确性, 但 IEC 不能对出版物的用途、也不对任何使用者的任何不正确的理解负责。
- 4) 为了促进国际的统一, IEC 国家委员会同意在其国家和地区最大程度地采用 IEC 出版物作为其国家标准和地区标准。IEC 出版物和相应国家标准或地区标准的任何差异应在后者指明。
- 5) IEC 不提供表示对某一产品认可的标识程序, 对声称符合 IEC 出版物的任一产品不承担责任。
- 6) 所有使用者应确保能得到本出版物的最新版本。
- 7) IEC 或其首长、雇员、服务人员、办事处包括专家和技术委员会和 IEC 国家委员会成员不对任何个人伤害、财产损失或其他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自然灾害或开支 (包括法律费用) 和由于使用或依赖本 IEC 出版物和其他 IEC 出版物而增加的费用负责。
- 8) 应注意本出版物中列出的引用标准, 使用引用标准是正确使用本出版物必不可少的。
- 9) 要注意这种可能性, 即本 IEC 出版物的某些部分涉及到专利内容。IEC 不负责验明这样的专利。

IEC 60598-2-11 国际标准是由 IEC 34 灯泡和相关产品的技术委员会的 34D 灯具分技术委员会制定。

本部分文本建立在下述文本的基础上:

FDIS	表决报告
34D/833/FDIS	34D/839/RVD

本部分投票和赞成的信息可以在上表中列出的投票报告中找到。

本部分根据 ISO/IEC 指令第 2 部分编写。

本部分应与 IEC 60598-1《灯具 第 1 部分: 一般要求和试验》一起阅读, 本部分建立在 IEC 60598-1 第 6 版基础上。

IEC 60598 第 2 部分包括有一个共同标题“灯具 第 2 部分: 特殊要求”。第 2 部分包括:

第 2-1 部分: 固定式通用灯具

第 2-2 部分: 嵌入式灯具

第 2-3 部分: 道路与街路照明灯具

第 2-4 部分: 可移式通用灯具

第 2-5 部分:投光灯具

第 2-6 部分:带内装式钨丝灯变压器或转换器的灯具

第 2-7 部分:庭院用的可移式灯具

第 2-8 部分:手提灯

第 2-9 部分:照相和电影用灯具(非专业用)

第 2-10 部分:儿童用可移式灯具

第 2-11 部分:水族箱灯具

第 2-12 部分:电源插座安装的夜灯

第 2-17 部分:舞台灯光、电视、电影及摄影场所(室内外)用灯具

第 2-18 部分:游泳池和类似场所用灯具

第 2-19 部分:通风式灯具

第 2-20 部分:灯串

第 2-22 部分:应急照明灯具

第 2-23 部分:钨丝灯用特低电压照明系统

第 2-24 部分:限制表面温度灯具

第 2-25 部分:医院和康复大楼诊所用灯具

委员会决定本出版物内容保持不变,直到 IEC 网站特殊出版物信息中公布保持结果信息。此后,出版物将:

- 重新确认;
- 取消;
- 被修订版替代,或
- 被修订。

灯具 第 2-11 部分:特殊要求 水族箱灯具

1 概述

1.1 范围

GB 7000 的本部分规定了电源电压不超过 1 000 V 的使用电光源的家用水族箱灯具的特殊要求。

注:在美国,用于水族箱上或水族箱内部的电气设备供电电压不应超过 300 V。

1.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GB 7000 的本部分的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部分,然而,鼓励根据本部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GB 7000.1 灯具 第 1 部分:一般要求与试验(GB 7000.1—2007,IEC 60598-1:2003,IDT)

2 一般试验要求

应用 GB 7000.1 第 0 章规定。GB 7000.1 中适用章条的试验应按照本部分列出的顺序进行。

3 定义

应用 GB 7000.1 定义和下述定义:

3.1

水族箱灯具 aquarium luminaire

用于照明一个水族箱内部的灯具,灯具被放在离水缸顶部很近的地方,或放在水缸里或水缸上。

3.2

非永久固定的灯具 non-permanently attached luminaire

可以放在水族箱水缸顶部或可移式顶部盖框或固定式顶部盖框上的灯具,灯具可以徒手移动。

注:非永久固定的灯具可以包括固定装置。

3.3

永久固定的灯具 permanently attached luminaire

固定在水族箱的水缸上或水族箱的固定式顶部盖框上的灯具,且灯具只能使用工具移动。

注:灯具和灯具部件可以由使用者分别安装。

3.4

独立悬挂的水族箱灯具 independently suspended aquarium luminaire

非永久性固定于水缸的(悬吊的)灯具。

3.5

可移式顶部盖框 removable top cover frame

安装在水族箱水缸顶部的的外部框架,且可以徒手拆卸。

注:一个可移式顶部盖框可以包括固定额外附件所必须的其他部件。